

《雜阿含 103 經》¹：僧眾的探病慰問與論法之互動

如是我聞：一時，有眾多上座比丘，住拘舍彌國瞿師羅園。

一、陀娑探視差摩比丘重病，並代諸上座向差摩慰問

（一）問疾與說病

時有差摩比丘，住拘舍彌國跋陀梨園，身得重病。

時有陀娑比丘，為瞻病者。

時陀娑比丘詣諸上座比丘，禮諸上座比丘足，於一面住。

諸上座比丘告陀娑比丘言：「汝往詣差摩比丘所，語言：諸上座問汝：身小差，安隱，苦患不增劇耶」？

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，至差摩比丘所，語差摩比丘言：「諸上座比丘問訊，汝苦患漸差不？眾苦不至增耶」？

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：「我病不差、不安隱，身諸苦轉增無救。

譬如多力士夫，取羸劣人，以繩繼²頭，兩手急絞，極大苦痛；我今苦痛，有過於彼。

譬如屠牛，以利刀生割其腹，取其內藏，其牛腹痛，當何可堪！我今腹痛，甚於彼牛。如二力士，捉一劣夫，懸著火上，燒其兩足；我今兩足，熱過於彼」。

（二）能觀察五受陰，非我、非我所

時陀娑比丘還至諸上座所，以差摩比丘所說病狀，具白諸上座。

時諸上座，還遣陀娑比丘至差摩比丘所，語差摩比丘言：「世尊所說，有五受陰。何等為五？色受陰，受、想、行、識受陰。汝差摩能少觀察此五受陰，非我、非我所耶」？

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已，往語差摩比丘言：「諸上座語汝：世尊說五受陰，汝能少觀察非我、非我所耶」？

差摩比丘語陀娑言：「我於彼五受陰，能觀察非我，非我所」。³

¹ 《會編（上）》（p.183，n.1）：《相應部》（二二）「蘊相應」八九經。

² 《會編（上）》（p.183，n.3）：「繼」，古與「繫」通。

³ S.22.89：具壽差摩於此五受陰，視任何事物為我或我所？道友！我於此五受陰，不視任何事物為我或我所。

〔三〕於五受陰觀察非我、非我所，非漏盡阿羅漢

陀娑比丘還白諸上座：「差摩比丘言：我於五受陰，能觀察非我、非我所」。

諸上座比丘復遣陀娑比丘，語差摩比丘言：「汝能於五受陰觀察非我、非我所，如漏盡阿羅漢耶」？

時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，往詣差摩比丘所，語差摩言：「比丘！能如是觀五受陰者，如漏盡阿羅漢耶」？⁴

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：「我觀五受陰非我、非我所，非漏盡阿羅漢也」。

〔四〕於五受陰我慢我欲我使，未斷未知未離未吐

時陀娑比丘還至諸上座所，白諸上座：「差摩比丘言：我觀五受陰非我、非我所，而非漏盡阿羅漢也」。

時諸上座語陀娑比丘：「汝復還語差摩比丘：汝言我觀五受陰非我、非我所，而非漏盡阿羅漢，前後相違」！

陀娑比丘受諸上座比丘教，往語差摩比丘：「汝言我觀五受陰非我、非我所，而非漏盡阿羅漢，前後相違」！

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：「我於五受陰，觀察非我、非我所，而非阿羅漢者，我於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、未吐」。⁵

〔五〕我不言色是我、我異色

陀娑比丘還至諸上座所，白諸上座：「差摩比丘言：我於五受陰，觀察非我、非我所，而非漏盡阿羅漢者，於五受陰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，未吐」。

諸上座復遣陀娑比丘語差摩比丘言：「汝言有我，於何所有我？為色是我？為我異色？受、想、行、識是我？為我異（受、想、行、）識耶」？

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：「我不言色是我，我異色；受、想、行、識是我，我異（受、想、行、）識，然於五受陰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、未

⁴ S.22.89：如果具壽差摩於此五受陰，不視任何事物為我或我所。那麼他就是漏盡阿羅漢。

⁵ S.22.89：道友！我於此五受陰，不視任何事物為我或我所。然而，我不是漏盡阿羅漢。道友！我於此五受陰，未除「我是」；但，我不視任何事物為「這是我」。
[bodhi：此段說明有學與阿羅漢基本的差異。有學除去我見，且不會視五蘊中的任何一蘊為我，然而未除無明，伴隨此無明而起「我是」慢、「我是」欲(anusahagato asmī ti māno asmī ti chando)。阿羅漢已去除無明，且再生起「我，我所」見。其他上座尚未達到有學的階段，所以不知此差異，但差摩長老至少是初果，所以知此差別。]

吐」。

差摩比丘語陀娑比丘言：「何煩令汝駢馳往反，汝取杖來，我自扶杖詣彼上座，願授以杖」！

二、差摩比丘親自去請示上座

(一) 知非色即我，我不離色，然我慢等未斷乃至未吐

差摩比丘即自扶杖，詣諸上座。時諸上座遙見差摩比丘扶杖而來，自為敷座，安停腳机，自往迎接，為持衣鉢，命令就座，共相慰勞。慰勞已，語差摩比丘言：「汝言我慢，何所見我？色是我耶？我異色耶？受、想、行、識是我耶？我異（受、想、行、）識耶」？

差摩比丘白言：「非色是我，非我異色；非受、想、行、識是我，非我異（受、想、行、）識，然於五受陰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、未吐。譬如優鉢羅、鉢曇摩、拘牟頭、分陀利華香，為即根香耶？為香異根耶？為莖、葉、鬚、精麤香耶？為香異精麤耶？為等說不」？

諸上座答言：「不也。差摩比丘！非優鉢羅⁶、鉢曇摩⁷、拘牟頭⁸、分陀利⁹根即是香，非香異根；亦非莖、葉、鬚、精麤是香，亦非香異精麤也」。

差摩比丘復問：「彼何等香」？

上座答言：「是華香」。¹⁰

差摩比丘復言：「我亦如是。非色即我，我不離色；非受、想、行、識即我，我不離（受、想、行、）識。然我於五受陰見非我、非我所，而於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、未吐。

諸上座！聽我說譬，凡智者因譬類得解。譬如乳母衣，付浣衣者，以種種灰湯浣濯塵垢，猶有餘氣，要以種種雜香薰令消滅。¹¹如是多聞聖弟子，雖於五受

⁶ 唵鉢羅、優鉢羅 S. utpala, P. uppala。

⁷ 鉢特磨、鉢納摩 S. padma, P. paduma。

⁸ 拘牟頭、拘勿頭、拘某陀 S.P. kumuda。

⁹ 奔茶利、芬陀利 S.P. puṇḍarīka。

¹⁰ S.22.89：道友！我不說色是我，也不說「我是」離於色。...我不說識是我，也不說「我是」離於識。然而，道友！我於此五受陰，未除「我是」；但，我不視任何事物為「這是我」。

道友！譬如，有藍色或紅色或白色蓮花的香味。如果有人這麼說：此香來自於花瓣或蓮花梗或花蕊，恰當嗎？道友！此不恰當。那應如何說才恰當？花香，如此說是恰當的。

¹¹ (1)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7(大正 31, 726c11-21)：

陰，正觀非我、非我所，然於五受陰我慢、我欲、我使，未斷、未知、未離、未吐。¹²

《大智度論》卷 61〈隨喜迴向品 39〉(T25, p. 488, c27-p. 489, a7)：

問曰：見為諸顛倒本，如得初道人，能起想、心顛倒，無見顛倒，以見諦道斷故。

答曰：是顛倒，生時異、斷時異。

1、**生時**，**想**在前，次是**心**，後是**見**；

2、**斷時**，先斷**見**，見諦所斷故。顛倒體皆是見相，見諦所斷。

想、心顛倒者，學人未離欲，憶念忘故取淨相、起結使；還得正念即時滅，如經中譬喻：「如滯水墮大熱鐵上，即時消滅。」

小錯故假名顛倒，非實顛倒。

是故說：凡夫人三種顛倒，學人二種顛倒。

何等名為修所斷俱生薩迦耶見？謂聖弟子雖見道已生，而依止此故，我慢現行。如經言：長老馱索迦當知，我於五取蘊不見我、我所，然於五取蘊有我慢、我欲、我隨眠，未永斷、未遍知、未滅、未吐，猶如乳母有垢膩衣，雖以鹵土等水，浣濯，極令離垢。若未香熏，臭氣隨轉。復以種種香物熏塗，臭氣方盡。如是佛聖弟子，雖以見道永斷分別身見之垢，若未以修道熏習相續，無始串習虛妄執著習氣所引不分別事我見隨轉，復以隨道熏習相續，彼方永滅。

(2)《三法度論》卷 1(大正 25, 19b7-14)：

問：云何智？答：智者，見、修、無學地所行。智者，是覺。是三地，見地、修地、無學地。此中，見故曰見。問：何等見何等？答：見未曾見。聖地根、力、覺、道枝及實修者習義。如以淳灰浣衣，雖去垢白淨，猶有灰氣，然後須蔓那華等諸香華熏。如是見地，清淨意、禪、無量諸定，斷除諸結盡極動，是謂修。無學地者，婬、怒、癡盡無餘，是謂無學。

¹² S.22.89：道友！譬如衣服已經變成骯髒、污穢。主人將衣服交給洗衣者。洗衣者甚至用鹽、灰、牛糞摩擦，再以淨水洗濯之。縱使，衣服變成清淨、潔白，然而，隨伴衣服的鹽、灰、牛糞香味未斷。洗衣者交還給主人。主人將衣服放在有香味的篋中，則隨伴鹽、灰、牛糞香味未斷，能永斷。

[bodhi：註解書：世俗心就像骯髒、污穢的衣服。無常、苦、無我的觀察猶如三種清洗劑。不還果的心，猶如已用三種清洗劑洗過。阿羅漢道所斷除的煩惱，猶如殘留在衣服上的清洗劑的味道。阿羅漢道智猶如有香味的篋，阿羅漢道永盡一切漏，猶如將衣服在有香味的篋之後，去除殘留在衣服上清洗劑的味道。]

道友！縱使聖弟子已經斷五下分結，然而，於五取蘊，彼仍舊有「我是」慢、「我是」欲、「我是」隨眠，未被去除。

〔二〕觀察生滅已，我慢、我欲、我使一切悉除

然後於五受陰，增進思惟，觀察生滅：此色，此色集，此色滅；此受……。想……。行……。（此）識，此識集，此識滅。於五受陰如是觀生滅已，我慢、我欲、我使一切悉除，是名真實正觀」。¹³

差摩比丘說此法時，彼諸上座遠塵、離垢，得法眼淨。差摩比丘不起諸漏，心得解脫；法喜利故，身病悉除。

時諸上座比丘語差摩比丘言：「我聞仁者初所說，已解、已樂，況復重聞！所以問者，欲發仁者微妙辯才，非為憍亂，汝便堪能廣說如來、應、等正覺法」。

時諸上座聞差摩比丘所說，歡喜奉行。

¹³ S.22.89：然後，彼於五取蘊觀生、滅，而安住。此是色，此是色的生，此是色的滅；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如是。當於此五取蘊觀生、滅而安住時；於五取蘊，「我是」慢、「我是」欲、「我是」隨眠，未除，能斷除。